

市纪委监委通报

3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为进一步推进违规配备使用公车、滥发津补贴、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治理工作，督促党员干部严守纪律，改进作风，近日，市纪委监委通报3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剑波违规发放津补贴和福利问题。2014年至2017年，李剑波在主持威海市高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及担任威海高新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期间，以过节费的形式超标发放职工福利3.36万元，违规为职工发放误餐补贴9.25万元。2018年7月，李剑波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规发放资金予以清退。

荣成市港西镇李家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原主任李田之违规公款吃喝等问题。2004年至2014年，李田之在担任荣成市港西镇李家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期间，以庆祝渔民节名义多次违规组织本村海区承包户、村“两委”部分成员及个人亲属聚餐，相关费用在村集体列支；违规将由个人

负担的车辆燃油费等共计2.2万元在村集体报销。2017年12月，李田之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规报销资金责令予以退赔。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嵩山镇耨东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邹景利违规公款送礼等问题。2013年至2014年，邹景利安排耨东村办企业使用公款4万余元购买礼品用于对外处理关系；2013年至2017年，邹景利在村集体、村办企业报销应由个人负担的燃油费3.5万元；邹景利同时还存在其他违反组织纪律、群众纪律等问题。2018年

4月，邹景利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相关费用予以退赔。

通报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开展违规配备使用公车、滥发津补贴、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治理为契机，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坚持纠建并举，督促职能部门加强日常监管，对专项治理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认真分析症结，剖析问题根源，着力堵塞制度漏洞，切实扎紧制度笼子。各级纪检监察机

关要认真履行好监督首要职责，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继续保持对“四风”问题严肃查处的高压态势，对违规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决不纵容；要严肃责任追究，对“四风”问题多发频发的地区和部门，既处理直接责任人，又追究相关党组织及负责人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从上述典型问题中汲取深刻教训，自觉净化思想，严守公私界限，不触底线，不碰红线，带头树立良好形象。

文登区：

抓住“四个主动”精准打击黑恶势力“保护伞”

今年以来，文登区纪委监委坚决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求，主动作为，扛稳抓牢监督职责，不等不靠，以问题为导向、以督导为目标、以方法为引领，做到“四个主动”，精准查找、打击黑恶势力背后的“保护伞”，取得切实效果。截至目前，共受理涉黑涉恶腐败和充当“保护伞”问题线索13起，查否9起、初核2起、立案1起、移交司法机关1起。

坚持不就事论事、不听信盲从和“以我为主”的办案原则理清黑恶势力发展过程，科学运用演绎思维精密排查“关系网”。在实际工作中，聚焦建筑工程、交通运输、土地海域承包、河砂开采等重点领域，聚焦农村、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聚焦党员干部“裙带关系”等重点问题，深化分析研判，主动深化扩线，实现“关系网”深捋一层、“保护伞”深究一层、“不作为”深追一层。通过对某黑恶势力涉嫌敲诈勒索等问题细节的挖掘，抽丝剥茧，挖掘出有关行业主管部门“保护伞”问题线索。

涉恶案件进行重点跟踪，按照同步深入调查的思路“机动式”跟进案件查办过程，有力督促了相关部门遵规守纪、履职尽责，既查处已有“保护伞”问题线索，又防范产生新的“保护伞”。

1 “拉网式”主动排查线索，精细化梳理问题

立足职责定位，精细梳理线索，全面开展摸排，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首要保障。对2016年以来受理的243条信访问题线索和处置情况进行“大起底”和“回头看”。下沉基层，围绕重点信访问题开展“拉网式”走访200多人次，深入排查涉黑涉恶腐败问题线索。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加班加点对2016至2017年司法机关已侦破的70余起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案件，逐案过筛、深挖细查，发现各类疑点256个，问题线索3起。

2 “链条式”主动深挖扩线，精密化分析研判

3 “机动式”主动介入案件，精深化同步查办

一方面，对司法机关移送问题线索优先处置、及时反馈，实行台账式建档、清单化管理，健全双向移送机制。今年以来，区纪委监委移送公安机关问题线索33件；公安机关移送区纪委监委线索62件。另一方面，区纪委监委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不等不靠，主动介入公安机关查办案件全过程。建立了区纪委监委机关、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司法部门定期会商制度，对正在办理的涉黑

4 “点穴式”主动督导整改，精益化去痼除弊

一方面，建立领导班子成员分包机制，班子成员每人“点对点”联系1至2个镇街，开展常态化走访，解决分办的“老”问题，发现新线索。今年以来，共深入一线督导46人次，对涉及联系镇街的7起重点问题线索全程督办。另一方面，主动发挥派驻机构精准监督作用，责成责任部门立即进行整改。7月份，在发现并查处海洋与渔业局存在的黑恶势力“保护伞”问题线索后，要求负责监督联系区海洋与渔业局的派驻第三纪检监察组列出问题清单，逐一销号，对其开展督导整改。截至目前，督导其发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短信35000条、宣传材料7200份，悬挂横幅24条，张贴标语60处，发放调查问卷100份，召开全区渔船船东和养殖单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2次。

【漫话廉典】

夙夜在公

画/丛亮滋



夙夜在公是指从早到晚，勤于公务。2012年11月15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中外记者见面会上发表讲话，其中提到“责任重于泰山，事业任重道远。我们一定要始终与人民心心相印、与人民同甘共苦、与人民团结奋斗，夙夜在公，勤勉工作，努力向历史、向人民交一份合格的答卷。”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为人民服务的决心。

在十九届中纪委二次全会上，习近平对纪检监察干部提出了更高要求：“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做到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不被滥用、惩恶扬善的利剑永不蒙尘。”

新时代的纪检监察干部也许没有光鲜靓丽的外表，没有慷慨激昂的誓言，没有惊天动地的功绩，但他们忠诚、干净、担当，始终战斗在没有硝烟的反腐战场，坚守着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神圣使命，践行着“夙夜在公、忠诚为民”的初心。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不能有松口气、歇歇脚的想法，不能有见好就收的念头。党的十九大提出了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作出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等一系列管党治党新部署。对于广大纪检监察干部来说，新部署就是新的行动号令，意味着新的任务与责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就要继续敢于担当、敢于斗争，肩负起新时代赋予纪检监察干部的神圣使命，以实际行动“打虎”“拍蝇”“猎狐”，向党和人民交出更加精彩的履职答卷。

纪检监察干部深入学习宣传 新修订《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8月31日，区纪委监委机关围绕新修订《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开展“流动教鞭”干部上讲台活动，区监委委员牛立勇进行主题宣讲。课后，开展了气氛活跃的小组讨论，以积极的学思践悟确保学深悟透。

在积极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学习领会的基础上，“廉洁文登·崑崙清风”大讲堂走进综合执法局、环山街道桃园社区，来到干部和群众身边开展党纪讲座，扩大廉政宣传影响力。



一周·廉语

修身立节靠准绳，
方圆须从规矩成。
夙夜在公学为先，
入脑入心方入行。

